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作为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微”或“公司”）的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对华润微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1月19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4号），同意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微”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92,994,049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并于2020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1,171,976,195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2020年3月27日全额行使，对应新增发行股数43,949,000股，由此发行总股数扩大至336,943,049股，公司总股本由1,171,976,195股增加至1,215,925,195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978,788,207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37,136,988股。

2020年8月27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的11,907,847股限售股上市流通。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2名，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12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80,085,714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6.5864%，具体详见公司2020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首次公

开发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80,085,714股，现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2021年3月1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配售对象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80,085,714 股

- 1、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80,085,714 股，限售期为 12 个月；
- 2、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全部为战略配售股份。

(二)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3 月 1 日

(三)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股数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78,125,000	6.4251%	78,125,000	0
2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1,960,714	0.1613%	1,960,714	0
合计		80,085,714	6.5864%	80,085,714	0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如下：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股份	80,085,714	12
合计		80,085,714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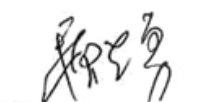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了其在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魏先勇



王健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